

拾參、學雜費、住宿、獎助學金

一、各學系(組)學雜費收費參考(實際款項以109學年度學雜費收費為準):

本校109學年度收費標準尚未定案,僅提供108學年度收費標準(如下表)作為參考。

【詳細收費標準可至本校會計室查詢,網址:<http://account.adm.chu.edu.tw/bin/home.php>】

| 學院 | 學系別 | 合計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資電學院 | 電機工程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機械工程學系、光電與材料工程學系 | \$ 51,880 |
| 管理學院 | 工業管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、財務管理學系 | \$ 45,121 |
| | 資訊管理學系 | \$ 51,880 |
| | 英國西英格蘭大學企業管理雙學士學位學程(跨國雙學位學士班) | \$ 125,000 |
| 建築與設計學院 |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、景觀建築學系、土木工程學系 | \$ 51,880 |
| 人文社會學院 | 應用日語學系、行政管理學系 | \$ 44,442 |
| 觀光學院 | 餐旅管理學系、旅遊與休閒學系、觀光與會展活動學系 | \$ 45,121 |
| 108 學年度其他雜費收費標準 | | |
| (1)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600 元/學期 (2)游泳池使用費 600 元/學期 (3)語言實習費 1200 元/學期 (4)平安保險費 300 元/學期 (5)住宿保證金 1000 元/學年 | | |
| ※相關繳費對象依本校會計室公告之「 108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 」。 | | |

※有關學雜費減免之說明,請參閱本須知「[弱勢學生助學措施](#)」。

二、住宿狀況:

- (一) 大一新生享有優先住宿權利。男女生宿舍共四棟,約有 2550 個床位,宿舍房間設施包含床具、書桌椅、櫥櫃、冷氣空調及網路一應俱全。另宿舍設置服務中心,有專人提供服務及管理,入住時結合結合家樂福選購生活用品。
- (二) 校區內有學生餐廳、烘焙坊、新鮮果汁吧、OK 迷你超市智慧型販賣機、郵局、ATM、自動販賣機、萊爾富便利商店、美髮部、眼鏡部、影印部、自助式取貨「掌櫃、i 郵箱」、健康休閒中心及室內溫水游泳池等設施,另福利社提供完善的日常百貨用品,敦煌書局供應各類圖書文具。校區外亦有 2 家 7-11、1 家全家便利商店,提供學生優質、便利且溫馨的住宿與生活環境。

(三) **住宿費** (108 學年度學生宿舍住宿費收費表，實際款項以 109 學年度收費為準)：

| 房型 | 含寒暑假 | 每學期收費 | 床位規格(公分)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|
| 女一舍(5 人雅房) | × | 8,400 | 201*98 |
| 女一舍(5 人雅房) | ○ | 10,600 | 201*98 |
| 女四舍 1 樓(2 人套房) | ○ | 18,600 | 190*94 |
| 女四舍 1 樓(無障礙 4 人套房) | × | 12,600 | 190*94 |
| 女四舍 1(無障礙 4 人套房) | ○ | 15,600 | 190*94 |
| 女四舍 2-3 樓(4 人套房) | ○ | 15,600 | 190*94 |
| 女四舍 4-6 樓(4 人套房) | × | 12,600 | 190*94 |
| 男三舍 1 樓(6 人雅房) | ○ | 10,600 | 201*98 |
| 男三舍 2-6 樓(6 人雅房) | × | 8,400 | 201*98 |
| 男二舍 2 樓(3 人套房) | ○ | 16,200 | 190*100 |
| 男二舍 3-8 樓(3 人套房) | × | 13,200 | 190*100 |

三、獎助學金

| 類別 | 補助標準及金額 | 預定補助人數 |
|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|
| 品學兼優助學金 | 大學部各班學業、品行表現優異在該班排名前 5% 內，各核發 6 千元。 | 依符合資格者核發。 |
| 千里馬獎學金 | 大三學生前 5 學期成績均為全班排名第 1 或保持前 3 名，補助出國留學 1 或半年，最高達 100 萬元。 | 憑資格提申請並依名額核發。 |
| 希望遨翔助學金 | 弱勢學生可申請學習助學金每月一萬元，並可申請課輔與證照考試等各類補助與獎勵金，保障住宿資格。 | 憑資格提申請並依名額核發。 |
| 弱勢學生助學金 | 家庭年收入 70 萬元以下，均可申請。符合資格者核予最高 3 萬 5 千元之補助。 | 憑資格提申請並依名額核發。 |
| 學海助學金 | 依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要點辦理。符合申請條件者，補助出國交換及實習。 | 憑資格提申請並依名額核發。 |
| 緊急紓困金 | 依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資格辦理。符合資格者核予 1 萬元至 5 萬元之補助。 | 憑資格提申請並依名額核發。 |
| 同戶就學助學金 | 同一家庭之父母兒女同時就讀本校，並具正式學籍者，每戶 4 千元，三人以上每戶 5 千元。 | 憑資格提申請並依名額核發。 |
| 工讀助學金 | 依中華大學學生工讀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，每一小時依法定標準時薪計給。 | 憑資格提申請並依名額核發。 |

四、弱勢學生助學措施

本校為「加強照顧經濟弱勢學生」，提供各類就學優待減免或補助之協助，使其能順利完成學業，凡本校學生符合條件者，皆可依下列說明提出申請。

(一)就學優待減免：符合下列身分，可申請學雜費減免：

| 身份別 | 學雜費減免方式 |
|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卹內軍公教遺族 | 1.全公費（因公殉職者）；2.半公費（因病、意外） |
| 卹滿軍公教遺族 | 依教育部每學年訂定之減免學雜費金額標準辦理 |
| 現役軍人子女 | 減免 3/10 學費 |
| 身心障礙學生 | 1.重度、極重度（學雜費全免）；2.中度（減免 7/10 學雜費） 3.輕度（減免 4/10 雜費） |
|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| 1.重度、極重度（學雜費全免）；2.中度（減免 7/10 學雜費） 3.輕度（減免 4/10 學雜費） |
| 低收入戶學生 | 學雜費全免 |
| 中低收入戶學生 | 減免 60% 學雜費 |
| 原住民族籍學生 | 依教育部每學年訂定之減免學雜費金額標準辦理 |
|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孫子女 | 減免 60% 學雜費 |

(二)弱勢學生助學計畫：未具就學優待減免身份，但符合下列條件者可依本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提出補助申請。

| 類別 | 申請條件 | 補助金額 |
|---------|---|---|
| 弱勢學生助學金 | 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就能申請 1.家庭年所得在 70 萬元以下 2.家庭年利息所得在 2 萬元以下 3.家庭不動產價值在 650 萬元以下 4.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60 分以上(新生免成績) | 以 1 學年為單位，符合資格者依教育部規定補助級距直接於第 2 學期註冊繳費單中直接扣減。 |
| 生活助學金 | 符合前項助學金條件之大學部學生，可依意願主動向學校提出申請，名額視當年度預算而定。 | |
| 緊急紓困助學金 | 所有學生家庭發生急難者(如家庭突遭變故或天災，致生活陷入困境者)可提出申請。 | 依個案核發 1~5 萬元不等金額。 |
| 住宿優惠 | 1.低收入戶學生，皆可申請免費住宿 2.中低收入戶學生得優先申請住宿。 | |

五、重要說明：

(一)有關各類獎助學金資訊請參閱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/中華大學獎助學金專區網站：

<http://www.ssz.chu.edu.tw/files/11-1008-116.php>

(二)其他詳細資訊，請至本校網址 <http://www1.chu.edu.tw> 或學務處生輔組 03-5186162~3 洽詢。

